

財務委員會
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開支預算
管制人員的答覆

局長：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
第 3 節會議

答覆編號	問題編號	委員姓名	總目	綱領
S-CEDB(CT)01	S027	劉慧卿	160	電台
S-CEDB(CT)02	S029	王國興	160	電台

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
開支預算

答覆編號

S-CEDB(CT)01

問題編號

S027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總目： 160 香港電台

分目：

綱領： (1) 電台

管制人員： 廣播處長

局長：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

問題： 關於 2005 年第二次節目製作外判計劃，獲選者未能完成“突破香港既有競爭力十個新構思”的製作，而香港電台只支付了第一期的製作費 9 萬元。港台從中汲取了什麼經驗？

提問人： 劉慧卿議員

答覆： 本台管理“突破香港既有競爭力十個新構思”外判計劃期間，一直遵照合約訂明的程序處理，並且在過程中緊密監察計劃的進度。雖然外判商能按期完成製作 10 集節目，但當中有幾集的質素不符合廣播要求。因此，本台決定根據合約所訂的責任，向外判商支付部分製作費，即 9 萬元，而所有已交付的作品，產權屬本台所有。至於符合廣播要求的製作，則已於 2006 年播出。

雖然 2005 年推出的節目製作外判計劃遇到一些問題，本台繼續於 2007 年推行計劃。外判計劃旨在鼓勵創新意念和製作，提供平台讓有志人士或組織參與並為廣播業作出貢獻。有關計劃有助促進本地創意人才的發展。我們將繼續以公平和透明的方式進行外判工作，邀請獨立人士加入評審委員會給予意見，並以審慎的態度跟進合約的管理事宜。

姓名： 傅小慧女士

職銜： 署理廣播處長

日期： 10.4.2008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總目： 160 香港電台

分目：

綱領： (1) 電台

管制人員： 廣播處長

局長：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

問題： 就香港電台的優質廣播服務未能在港鐵列車內提供，要求政府當局解答。政府在港鐵內是大股東及最大的投資者(無論以現金或物業支援港鐵的發展)，如何改變上述不合理的現象？

- (1) 政府有什麼政策及開支去解決上述問題？
- (2) 解決的時間表為何？
- (3) 倘只解決新建的沙中線、港島南線和延展的西港島線的港台服務，那麼原有的鐵路線怎麼辦？

提問人： 王國興議員

答覆： 我們會積極跟進在港鐵範圍讓乘客可收聽電台廣播的建議。由於建議涉及增加港鐵的轉播設施、經常營運及維修費用，政府須與港鐵作出商討。我們會盡快處理有關問題。由於尚待與港鐵磋商，故現時政府暫沒有為此預留撥款。

姓名： 傅小慧女士

職銜： 署理廣播處長

日期： 10.4.2008